

共青团新疆应用职业技术学院委员会

团字〔2024〕3号



关于举办新疆应用职业技术学院第十七期业余团校的通知

各二级学院分团委、直属团支部：

共青团是党领导的先进青年的群团组织，是广大青年在实践中学习共产主义的学校，是党的助手和后备军。推荐优秀共青团员作为党的发展对象是党赋予共青团组织的光荣任务。根据《中国共产党章程》及《共青团推优入党工作实施办法（试行）》，学院团委决定举办业余团校第十七期培训班。现将具体事宜通知如下：

一、指导思想

深入学习宣传贯彻党的二十大和二十届二中全会精神，坚持用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武装团员青年，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青年工作的重要论述精神，用实现第二个百年奋斗目标的宏伟蓝图激励团员青年，引领广大团员青年深刻领悟“两个确立”的决定性意义，增强“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做到“两个维护”。

一、培训对象

参加学习的学生一般为已递交入党申请书的优秀共

青团员（团龄一年以上，必须是注册的青年志愿者），各二级学院名额分配按参训学员总数见附件。

二、参加办法

符合条件的在校生可通过自愿报名、团支部推荐、二级学院分团委终审推荐参加业余团校学习，院级团学组织的学生由学院团委统一负责推荐，自愿报名和团支部推荐的学生按所属二级学院分团委具体要求，到所在分团委报名。

三、时间安排

（一）报名时间为 2月28日至3月5日，各二级学院分团委 3月5日 将学员汇总表电子版以及纸质版交至团委；

（二）培训班开班仪式及开班第一讲时间为 3月6日；

（三）培训时间为 3月7日-3月15日，具体课程时间由各二级学院分团委根据学习内容安排，学习不少于7学时；

（四）考试时间及地点具体根据各二级学院课程结束时间进行通知。

四、培训方式

培训以“学习二十大、永远跟党走、奋进新征程”学习教育为主线，采取集中培训的方式组织学习以下为主题的相关学习内容：《中国共青团团史》、《新时代共青团形式与任务》、《厘清入党条件，明晰党员的权利与义

务》、《为实现中华民族伟大复兴的中国梦而奋斗》、《听党话、跟党走，努力成长为堪当民族复兴重任的时代新人》、《共青团与共产党》、《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

本次培训由各二级学院分团委安排学习，根据培训时间及学习主题安排组织学习。各二级学院于 **3月5日前将授课表交至团委。**

五、考核方式

培训结束统一参加学院团委命题考试。考试成绩不满 60 分者视为不合格。考试成绩合格者由学院团委统一发放结业证书。

六、学习要求

（一）参加业余团校的学员请高度重视，充分了解重要性以及必要性。认真学习，积极配合，切实加强业余团校培训的组织管理工作，严肃业余团校纪律，考勤考核，确保业余团校各个环节顺利进行，不走过场，取得实效。

（二）培训期间遵守课堂纪律和课堂秩序，进入教室自觉将通讯设备调为关机或振动状态，禁止做与上课无关的事情。

（三）参训学员须积极参加业余团校活动，自觉维护良好的学习秩序；发生重大违纪的学员，各二级学院分团委要严肃处理，取消其业余团校学员资格。

（四）参训学员培训期间必须严格遵守业余团校的学习纪律，全体学员必须提前 15 分钟到达授课地点，无

特殊情况，不得请假、迟到、缺席。

（五）参加培训同学应恪守培训制度，按照指定时间、地点参加学习，遵守课堂纪律，认真听讲，仔细记录，培训结束实行考核，成绩不合格者不予结业。

七、注意事项

（一）业余团校培训是“向党组织推荐优秀团员”前的一次集中学习教育，学生必须经过业余团校培训并获得结业证书方可参加推优；

（二）培训期间各二级学院团总支书记指定学员中的2名骨干担任组长和记录员，具体负责每次活动的考勤与记录，活动组长和记录员要自觉履行职责，认真考勤，坚持原则，认真记录小组的出勤和学习情况；

八、工作要求

（一）请各二级学院分团委做好学员的选拔、审核、推荐工作，本着公平公正公开的原则，严格按照招生对象和基本条件推荐学生。确保所推荐学员政治上合格，思想政治素质过硬，道德品质优秀。

（二）请各二级学院分团委、各团学组织于（汇总表、课程安排表）电子版报送至团委邮箱；纸质版材料交至苏缘楼209团委办公室。

联系人：韩慧、张雯芮

联系电话：0992-6809025

邮 箱：xjzytw@163.com

附件:

1. 各二级学院业余团校人员分配表
2. 新疆应用职业技术学院业余团校学员申请表
3. 新疆应用职业技术学院第十七期业余团校课程安排
4. 新疆应用职业技术学院第十七期业余团校学员汇总表

共青团新疆应用职业技术学院委员会

2024年2月27日



附件一：

各二级学院业余团校人员分配表

序号	二级学院名称	参选人员 培训指标	部门	参选人员 培训指标
1	传媒艺术学院	52	团委	5
2	园林与旅游管理学院	77	学生会	5
3	师范教育学院	74	青年志愿者协会	3
4	石油与化学工程学院	51	社团管理部	3
5	经济管理学院	51	主校区国旗护卫队	2
6	机电工程学院	37	南校区国旗护卫队	2
7	艺术学院	17	东校区国旗护卫队	2
8	建筑工程学院	56	融媒体中心	2
9	护理与健康学院	29	校园文明督察队	2
10	纺织服装学院	26	爱卫会	2
11	/	/	校卫队	2
合计		470	合计	30
总计		500		